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英屬蓋曼群島商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股東常會會議事錄

時間：20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八德區豐田路 68 號（本公司交誼廳）。

出席：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數 87,829,136 股，佔公司已發行股數總數 164,573,654 股之 53.36%。

列席董事：卞鐘石董事、王天來董事、馬震偉董事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玉寬會計師、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鄭西淇、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吳錦文

主席：張聖時董事長

記錄：李玉梅

會議議程：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由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營業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一。(第 8 頁至第 10 頁)

主席報告：本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玖億兩仟伍佰玖拾壹萬捌仟捌佰伍拾參元，已達實收資本二分之一，依公司法第 211 條規定特於股東會報告，待本次股東會通過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後，即無前述情形。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三項之規定，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者，本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二、依據上述條文，審計委員會準用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規定，查核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造送之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案，連同前經第二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及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財務報表，出具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二。(第 11 頁)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據金管會 103 年 1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1218 號函文辦理，本公司已將 2014 年度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提報 104 年 3 月 23 日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二、本公司 2014 年度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三。(第 12 頁至第 13 頁)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修改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報請 公鑒。

說明：依據金管會 104 年 1 月 2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1379 號函文辦理，擬修改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修改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四。(第 14 頁至第 15 頁)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修改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報請 公鑒。

說明：依據金管會 103 年 10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9898 號函文辦理，擬修改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修改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五。(第 16 頁至第 25 頁)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玉寬及鄭雅慧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經董事會通過之 2014 年度(103 年)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擬提報 2015 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三、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詳議事手冊附件一與附件六。(第 8 頁至第 10 頁、第 26 頁至第 32 頁)

表決結果：

	權數	佔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98.59%
反對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虧損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為擬具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虧損撥補案，本公司 2014 年度(103 年)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563,110,522 元，加計期初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362,808,331 元，合計待彌補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925,918,853 元，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彌補之。

二、因本公司 103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依章程規定不予分配，擬不發放紅利、員

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三、2014年度(103年)虧損撥補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七。(第33頁)  
表決結果：

	權數	佔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98.59%
反對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 五、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本公司章程，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實務運作及配合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中華民國103年11月14日證櫃審字第10301018101號函令辦理，擬修改本公司章程，修改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附件八。(第34頁至第42頁)

表決結果：

	權數	佔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98.59%
反對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管理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金管會104年1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51379號函文辦理，擬修改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管理辦法，修改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附件九。(第43頁至第44頁)

表決結果：

	權數	佔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98.59%
反對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管理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金管會104年1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51379號函文辦理，擬修改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管理辦法，修改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附件十。(第45頁至第46頁)

表決結果:

	權數	佔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98.59%
反對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實務運作所需，擬修改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改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附件十一。(第 47 頁)

表決結果:

	權數	佔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98.59%
反對權數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補選本公司董事案。

說明：一、本公司王明德獨立董事因轉任公職，於 2014 年 12 月 24 日辭任，擬依照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進行補選。

二、新任獨立董事任期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2017 年 6 月 22 日止，任期與本屆董事相同。

三、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董事會議審查通過，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詳如議事手冊附件十二。(第 48 頁)。

四、謹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身分別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候選人	得票權數	備註
獨立董事	H1200*****	王泰昌	86,373,044	當選

第六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說明：一、以 2015 年股東常會通過選任之董事為前提，本公司董事可能為其他公司為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似之行為，擬提議股東常會解除本次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提請解除競業禁止項目，詳如議事手冊附件十三。(第 49 頁)

新任董事提請解除競業禁止項目與表決結果如下:

身分別	姓名	解除競業限制之項目	表決結果(扣除迴避權數)
獨立董事	王泰昌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究所專任教授 第一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 第一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1)贊成權數 86,373,044 權 佔表決權數 98.59% (2)反對權數 0 權 佔表決權數 0% (3)棄權/未投票權數 1,235,079 權 佔表決權數 1.41%

決議：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主席宣佈議畢散會(同日 10 點 20 分)